

一、规划范围

规划区范围为渭滨区神农镇任家湾村行政区全域国土空间，面积374.22公顷。

二、村域国土用地现状

任家湾村域国土总面积374.22公顷。其中耕地81.82公顷，园地126.26公顷，林地104.57公顷，草地4.98公顷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7.79公顷，城镇建设用地8.12公顷，村庄建设用地24.03公顷，区域基础设施用地13.60公顷，其他建设用地0.16公顷，陆地水域2.65公顷。

三、村庄分类

规划确定任家湾村为集聚提升类村庄。

四、发展定位

综合任家湾村现状特征、产业特点、区域职能等影响要素分析，结合区域经济趋势特点，本次规划重点从任家湾村自身区位、文化资源优势及宏观层面把握神农镇的区域定位、产业特征及环境特色，确定任家湾村的发展定位为：

农旅融合发展示范村

五、规模预测

人口规模：规划预测2025年户籍人口规模约504户1900人，2035年人口规模约560户1965人。至2025年常住人口规模约855人，2035年常住人口规模约1180人。

用地规模：考虑村庄建设用地集约集聚发展，规划村庄用地规模为46.51公顷，其中城镇用地35.15公顷，村庄用地11.10公顷，区域基础设施用地0.17公顷，特殊用地0.10公顷。

六、村域重要控制线规划

（1）永久基本农田

本次落实永久基本农田62.79公顷，规划期内保障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，质量提升，布局稳定。

（2）生态保护红线

任家湾村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。

（3）城镇开发边界

任家湾村落实城镇开发边界35.15公顷。一定时期内因城镇发展需要，可以集中进行城镇开发建设，完善城镇功能、提升空间品质的区域边界。

（4）村庄建设边界

本次划定村庄建设用地边界11.10公顷，宅基地应在划定的宅基地范围内建设，优先利用村内空闲地、闲置宅基地和未利用地，环境保护和产业开发、经济发展相结合，改善生产条件，努力提高土地利用效率，村庄建设活动不得突破此界限。

七、村域国土空间用地规划

任家湾村域总面积为374.22公顷，其中耕地103.96公顷，园地113.51公顷，林地96.40公顷，草地2.62公顷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7.65公顷，村庄建设用地面积11.10公顷，区域基础设施用地0.17公顷，其他建设用地0.10公顷，陆地水域2.37公顷，其他土地1.07公顷。



